

证券代码：300426

证券简称：唐德影视

公告编号：2019-084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参与本次增持的增持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内容一致。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吴宏亮先生、赵健先生、李兰天先生、郑敏鹏先生、付波兰女士、郁晖先生、李民先生、王智强先生、李欢先生计划拟在未来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 10,000 万元。

2019 年 1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增持人将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议案。2019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增加古元峰先生为新增增持对象并将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的议案。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接到公司董事、联席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古元峰先生，董事赵健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郑敏鹏先生，监事郁晖先生，监事付波兰女士，副总经理李民先生、副总经理李欢先生及副总经理王智强先生的通知，获悉上述人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说明

1、本次增持情况

序号	增持主体	增持方式	增持日期	增持数量（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金额（元）	占总股本比例
1	古元峰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9日	1,596,850	6.244	9,970,005.50	0.39%
2	赵健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9日	482,650	6.196	2,990,515.00	0.12%
3	郑敏鹏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9日	482,000	6.205	2,990,725.34	0.12%
4	郁晖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9日	2,207,600	6.323	13,957,645.50	0.53%
5	付波兰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9日	489,700	6.107	2,990,722.00	0.12%
6	李民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9日	164,300	6.067	999,765.50	0.04%
7	李欢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9日	489,400	6.111	2,990,911.64	0.12%
8	王智强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9日	336,600	5.940	1,999,533.00	0.08%
总计				6,249,100		38,889,823.48	1.52%

2、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累计增持金额（元）	累计增持数量（股）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其中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古元峰	20,245,538.73	3,177,560	3,180,710	0.77%	4,777,560	1.15%	1,600,000
2	赵健	2,990,515.00	482,650	11,608,339	2.81%	12,090,989	2.92%	-
3	郑敏鹏	2,990,725.34	482,000	500,000	0.12%	982,000	0.24%	500,000
4	郁晖	13,957,645.50	2,207,600	-	-	2,207,600	0.53%	-
5	付波兰	2,990,722.00	489,700	-	-	489,700	0.12%	-
6	李民	999,765.50	164,300	-	-	164,300	0.04%	-
7	李欢	2,990,911.64	489,400	900,000	0.22%	1,389,400	0.34%	900,000
8	王智强	1,999,533.00	336,600	180,000	0.04%	516,600	0.12%	180,000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古元峰先生、赵健先生、郑敏鹏先生、郁晖先生、付波兰女士、李民先生、李欢先生及王智强先生的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古元峰先生、赵健先生、郑敏鹏先生、郁晖先生、付波兰女士、李民先生、李欢先生及王智强先生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3、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